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临 2015-091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0）中存在笔误，现对原公告披露的部分信息作更正如下：

原内容：

张长虹先生 2015 年 12 月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 100,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5%）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5 年 12 月 8 日，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更正为：

张长虹先生 2014 年 12 月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 100,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5%）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5 年 12 月 8 日，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